

# 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-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。
- 议案10.00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 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13日下午3:00
- 股权登记日：2024年5月7日
-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青浦区崧达路800号702会议室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诗华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现场会议于2024年5月13日下午3:00在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02会议室召开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13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9:15-9:25、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5月13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

### 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7 人，代表股份 193,331,73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6.209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58,537,22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.047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，代表股份 134,794,51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6.1625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6 人，代表股份 91,7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31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6 人，代表股份 91,7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314%。

### 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表决，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经过认真审议，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#### **提案 1.00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1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94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0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.4886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.573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 **提案 2.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1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94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0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.4886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.573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 **提案 3.00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3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04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3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6696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392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 **提案 4.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5,5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13%；反对 1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88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5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0.5234%；反对 1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.538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

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## **提案 5.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3,5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02%；反对 1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8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3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3424%；反对 1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719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## **提案 6.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1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94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0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.4886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.573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## **提案 7.01 关于与真诺测量仪表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83,793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48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23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29%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3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6696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392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## **提案 7.02 关于与成都中科智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3,700,3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83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13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05%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.4886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.573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## **提案 7.03 关于与合资公司及安徽普尔盾电气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30,614,4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10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3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7%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3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6696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392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## **提案 7.04 关于与真兰电气（安徽）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1,112,4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114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979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908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.4886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.573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**提案 8.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3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04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3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6696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392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**提案 9.00 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3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04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3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6696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392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**提案 10.00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93,293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04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9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3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6696%；反对 1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392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 **提案 11.00 关于与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拟共同签署《水表业务合作协议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83,791,8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24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47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29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.4886%；反对 2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.5736%；弃权 19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.9378%。

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德恒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3日